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1
承辦人：陳育菲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20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ak975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光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21722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2172261_附件.pdf）

主旨：為提升資通安全防護，請各校依說明更新HiCOS卡片管理工具至最新版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資訊中心115年10月30日新北府研資字第1152436947號函及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115年10月15日發布漏洞/資安訊息警訊辦理。

二、HiCOS卡片管理工具係各應用系統使用自然人憑證、工商憑證及政府機關憑證等IC卡進行簽章與加解密驗證之必要元件。

三、為提升資通安全防護及因應資安風險，請各校至政府憑證管理中心（https://moica.nat.gov.tw/index.html）依網頁說明儘速下載並安裝最新版HiCOS卡片管理工具，或請參閱附件進行更新作業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客戶服務中心，電話：（02）21927111，電子郵件：egov@service.gov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工程營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衛生保健及環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國際文教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、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3 10:26:07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